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GXZC2023-C3-000054-GXGL

采购项目名称: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校史馆设计、施工、

布展服务一体化采购项目

(GXGL2023S-C015-Z)

采 购 人: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2023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1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35
第六章	评标标准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校史馆设计、施工、布展服务一体化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u>"政</u>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2 月 2 日 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GXZC2023-C3-000054-GXGL

项目名称: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校史馆设计、施工、布展服务一体化采购项目

预算总金额(元): 2966312.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校史馆设计、施工、布展服务一体化采购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 (元): 2966312.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校史馆设计、施工、布展服务一体 化采购项目1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 2966312.00元

合同履约期限:提交服务成果时间: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日内完成深化设计,60 日历日内完成并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同时具备①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专项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及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underline{2023}$ 年 $\underline{1}$ 月 $\underline{13}$ 日至 $\underline{2023}$ 年 $\underline{1}$ 月 $\underline{20}$ 日,每天上午 $\underline{8}$ 时 $\underline{30}$ 分至 $\underline{12}$ 时 $\underline{00}$ 分,下午 $\underline{15}$ 时 $\underline{00}$ 分至 $\underline{18}$ 时 $\underline{00}$ 分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本项目不发放纸质采购文件,请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行报名并获取采购文件;未注册的供应商可在政采云平台完成注册后再行报名。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提示:供应商只有在"政采云平台"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并下载了采购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采购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年2月2日 09:30 (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 "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本项目不要求竞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五、开启

开启时间: 2023年2月2日 09:30(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评标室(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53号松宇时代13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 25,000.00 元。(必须足额交纳)

磋商保证金的交纳方式: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采用支票、汇票、 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磋商供应商应当向我公司财务室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财务室电话:0771-4915100、4915200)**

开户名称: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金凯支行(网银支付可选广西北部湾银行江南支行)

银行账号: 800109057455558

银行行号: 313611002043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 网上公告媒体查询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

4. 其他注意事项

- (1)本项目实行电子竞标,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提交竞标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参与竞标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 400-881-7190。
- (2)供应商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见政采云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一服务中心一帮助文档—项目采购):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tree?tag=AG1DtGwBFdiHx1NdhY0r。
- (3)供应商应及时完成 CA 申领和绑定(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一办事服务一下载专区-政采云 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 (4)供应商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软件制作竞标响应文件,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软件请供应商自行前往下载并安装(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一办事服务一下载专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一供应商客户端)。
- (5) 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6) 竞标响应文件网上提交截止后,政采云(电子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竞标响应文件,各供应商 须在开标开始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政采云的竞标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 完成或解密时限结束后,本公司开启竞标响应文件;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南宁市鹏飞路 15号

项目联系人: 农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 0771-239489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3 楼

项目联系人: 杨工

项目联系方式: 0771-4915558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3日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采购项目名称: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校史馆设计、施工、布展服务一体化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GXZC2023-C3-000054-GXGL
2	供应商资格:按第一章磋商公告第二条规定。
3	磋商报价:供应商必须就所竞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4	成交服务费:本项目的成交服务费按本须知 16.1 款规定的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取,由成交供应商在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后,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5	响应文件的上传和提交: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实行在线竞标响应(电子标),竞标供应商应当在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提交至"政采云平台"。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 a. 磋商供应商应在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提交至"政采云平台",否则磋商无效。 b. "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提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6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u>详见磋商公告</u>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 <u>详见磋商公告</u>
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六十日。
8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 <u>详见磋商公告</u>
9	磋商时间: <u>详见磋商公告</u> 磋商地点: <u>详见磋商公告</u>
10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详细见第六章)
11	响应文件形式:磋商供应商应准备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 电文形式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
12	响应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
13	响应文件的盖章:响应文件中所涉及的加盖公章均采用 CA 电子签章。
14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涉及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如果磋商供应商没有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涉及到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磋商供应商可以线下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					
15	向应文件份数: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在线上传提交一份。					
16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后,本公司将向各参与磋商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通					
	知,各磋商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					
	在线解密。					

磋商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 2.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组织本次采购的采购单位。
-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 2.3 "磋商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 2.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2.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 2.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 3. 磋商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详见须知前附表。
 - 4. 磋商费用、代理服务费
- 4.1 磋商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 采购人和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 4.2 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按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由成交供应商在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后,一次性向 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5.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供应商必须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5.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 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

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4 磋商供应商接电话通知后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以上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更改通知等),或在网上查询,如在电话通知后 24 小时内不上门领取的,则视为已在网上查询收到。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磋商供应商在每一次收到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负责。

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 6.1 磋商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应准确设置评审关联点。未设置或设置错误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承担。
- 6.2 响应文件须由磋商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磋商供应商应写全称。
- 6.3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响应文件因扫描不清晰或乱码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负责。
- 6.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 (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以下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文件如未提供,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竞争性磋商 响应文件)
 - 6.4.1 第一部分: 价格文件
 - 1) 报价表: (附件一) [必须提供]
 - 6.4.2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 1) 磋商书及磋商声明书; (附件二) [必须提供]
 - 2) 商务、服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附件三) [必须提供]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必须提供]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四) 「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 5)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 ①磋商供应商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 [必须提供]
- ②磋商供应商必须提供有效的①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专项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及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复印件。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 6) 财务状况报告; [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 7)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目前一年内磋商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磋商供应商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必须提供,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 8)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一年内磋商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无

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磋商供应商所在地社保等相关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 (必须提供,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 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 10)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 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起止时间: 2020年1月1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 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 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 p. 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1) 磋商保证金的提交凭证; [必须提供]
-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按最新相关政策执行,格式见第四章,如有请提供)
- 13) 本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交的材料: [如有规定,则必须提供]
- 14)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如有规定,则必须提供]
- 15) 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 16)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17)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三、报价要求

- 7.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磋商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 7.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服务的提供、实施、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 7.3 磋商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除上述原因以外,如果因磋商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磋商时被接受,其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负。
- 7.4 磋商报价:供应商必须就所竞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 7.5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将其作为无效竞标处理。
 -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上传、提交、修改、撤回和解密
 - 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的份数、上传、提交、解密 见须知前附表。
- 9.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供应商应当在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

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 将予以拒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

五、磋商保证金

- 10.1 保证金应用人民币,具体金额详见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0.2 保证金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10.3 办理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相关票据(非现金)或凭证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采购项目编号、分标号(如有),以免耽误竞争性磋商。
 - 10.4 保证金相关事宜: 财务室电话: 0771-4915100、4915200
- 10.5未成交磋商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四个工作日予以退还,不计利息。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四个工作日退还(合同签订后送达至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不计利息。
- 10.6 对未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交纳保证金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会在评审中按照无效竞争性 磋商响应文件处理。(说明:评审时,磋商小组将以本公司财务室编制的《项目保证金到帐信息表》作为 评审依据)
- 10.7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0.8 磋商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磋商供应商在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 2) 磋商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注:磋商供应商已经被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后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或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 八、磋商程序及评标方法
 - (一)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 1.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参与磋商活动,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活动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关联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 无效: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

活动:

- (2)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又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委托多个代理商参加磋商活动。
 - 4. 其他竞标无效的情形:
 -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或 CA 电子签章的:
 - (2) 供应商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3) 磋商供应商在线制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中《报价文件》填写的金额不一致并拒绝按采购文件要求接受调整的:
 - (4)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或出现重大偏差)。
 - 5. 被拒绝的响应文件为无效。

磋商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无效的,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二) 磋商

- 11.1 第一轮磋商
- 1. 磋商会由本公司主持, 主持人宣布磋商会议开始;
- 2. 主持人介绍参加磋商会的人员名单;
- 3. 主持人宣布磋商会议纪律及评审期间的有关事项; 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 4. 磋商及评审程序
- (1) 在磋商开始时间截止后 30 分钟内由各供应商自行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 (2)由磋商小组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审查结束后,在线通知无效磋商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 无效理由,有效磋商供应商进入磋商程序。
 - (3) 系统对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进行汇总;
- (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在线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5) 当磋商小组一致确定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需再磋商的,磋商小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设定的 11.4、11.6 程序和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第一轮磋商后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或仍需磋商的,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或提出磋商意见后进行第二轮磋商。

11.2 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

第一轮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组长主持,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结合第一轮磋商整体情况,可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已事先明确的可能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进行统一变动,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在询标规定时间内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并要求供应商做出响应(需盖 CA 电子签章)。

11.3 第二轮磋商

磋商小组集中就重新递交的响应材料或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意见与单一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在线磋商。

磋商后,在询标规定时间内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统一整理的磋商记录要求做出承诺(需盖 CA 电子签章)。

当磋商小组一致确定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需再磋商的,磋商小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设定的11.4、11.6程序和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第二轮磋商后竞争性磋商文件仍有实质性变动的或仍需磋商的,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或提出磋商意见后进行第三轮磋商。以此类推。

特别说明:

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磋商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 价格和其他信息。

电子磋商过程中需要供应商在线确认的所有内容,供应商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超过规定时间未确认的,将被视为放弃确认或者无异议。

澄清问题的形式: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应在询标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或说明(需 盖 CA 电子签章),并不得超出采购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1.4 最后报价及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线提交最后报价。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作最后报价,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CA 电子签章后提交。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明确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磋商小组成员拒绝提出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 11.5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
- 11.6 本采购项目的评审依据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用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 11.7 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本公司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本公司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 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1.8.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本公司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除外,符合财库(2015)124 号文件规定情形的除外。)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本公司将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九、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2. 根据以下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综合评分法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十、成交结果公告

- 13.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确认后,成交结果公告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13.2 磋商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磋商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13.3 质疑磋商供应商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相关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为: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0771-4915558

通讯地址: 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3 楼

十一、签订合同

- 14.1 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个日历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14.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根据磋商评审报告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14.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14.4 履约保证金

- 1. 成交人须于签订合同前按本项目关于履约保证金的规定进行办理。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 2.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 3. 履约保证金在成交人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由成交人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详见附件),履约保证金在收到合格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帐方式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 4.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机构,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人自负。

十二、适用法律

15.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最终磋商结束后, 磋商小组不得再与磋商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十三、其他事项

16.1 成交服务费

(1) 采购代理机构按(桂价费 〔2011〕55 号)的收费标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取成交服务费。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后,成交人须向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一次付清成交服务费。

(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 45%	0. 55%
1000~5000 万元	0.5%	0. 25%	0. 35%
5000 万元~1 亿元	0. 25%	0.1%	0. 2%
1~5 亿元	0.05%	0. 05%	0. 05%
5~10 亿元	0. 035%	0. 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 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 004%	0.004%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 服务费指定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白沙支行(网银支付可选广西北部湾银行江南支行)

银行账号: 800109057400039

银行行号: 313611002051

16.2 解释权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16.3 有关事宜

所有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530000

通讯地址: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3 楼

电 话: 0771—4915558

传 真: 0771-4915558、4915100

第三章 采购需求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一、采购项目编号: GXZC2023-C3-000054-GXGL
- 二、采购项目类别: 服务类
- 三、采购需求一览表

说明:

- 1、供应商必须实质性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中除"提交服务成果时间"外的全部技术商务要求,竞标响应如有负偏离的,视为实质不响应采购需求,其竞标无效。
- 2、供应商所竞标货物或服务如国家有强制性要求的按国家规定执行,若执行标准有修改或更新按最 新版本执行。
- 3、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次采购标的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本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 296.6312 万元

项	服务名称 数量		录符	4. 而正公山
号			单位	内容和要求
1	广西工商职业 技术学院校士、 布展服务一体 化采购项目	1	项	1.项目背景 校史馆以展示学校办学以来的发展历史,展现学校不同发展时期的办学思想、办学方针和精神风貌为建设目标,是学校传统与学校文化、教学教育成果集中表现的平台,也是学生德育教育和人文教育的基地,履行公共文化设施职能和社会教育功能。同时,为了更系统地总结办学发展历史经验和重大成就,弘扬学校传统与文化,结合隆重庆祝学校办学建校70周年,学校拟在武鸣校区图书馆5楼建设一座面积约1600㎡的校史馆,通过设计服务、布展服务、装修装饰服务以及设备一体化采购的方式实施建设。 2.展示内容提纲 版块1 序言 校史简介(包含发展历程时间轴图表、历任领导姓名图表等内容)版块2 广西省粮食干部训练班一广西省粮食干部学校一(撤并)广西财贸学校一(分出)广西商业学校 【内容】 (一)历程时间轴、历任领导

用精炼文字+图表+相片展示(相片统一有无)

- (二)重大事件、重大成果、精彩呈现、珍贵影像 用精炼文字+图片+影像+实物展示
- (三)优秀教师、杰出校友 用精炼文字+图片(影像)展示

版块3

1978年--2004年(中职阶段)

广西粮食学校--广西贸易经济学校 广西粮食技工学校--广西经济贸易技工学校

【内容】

- (一) 历程时间轴、历任领导 用精炼文字+图表+相片展示(相片统一有无)
- (二)重大事件、重大成果、精彩呈现、珍贵影像 用精炼文字+图片+影像+实物展示
- (三) 优秀教师、杰出校友 用精炼文字+图片(影像)展示

版块4

2004年至今(高职阶段)

广西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内容】

- (一) 历程时间轴、历任领导 用精炼文字+图表+相片展示(相片统一有无)
- (二)重大事件、重大成果、精彩呈现、珍贵影像 用精炼文字+图片+影像+实物展示
- (三)优秀教师、杰出校友 用精炼文字+图片(影像)展示

版块5

荣誉馆

版块6

师生作品展(书画作品等)

3. 技术或服务要求

- (1) 一般要求
- 1)设计标准。形式设计要充分解放思想,高起点、高标准,尽可能地利用先进的科技和艺术成果,力争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 2)设计风格。形式与内容协调而统一,并要求雅俗共赏。艺术风格鲜明,既雄浑大气,又精妙雅致。

- 3) 光线要求。展厅为全封闭型,以人工照明为主,充分采用先进的科技手段及设施,灯光符合文物保护要求。展品处灯光较强,展厅内灯光柔和,避免杂乱和眩光,可运用侧光、顶光、底光等多种光源,烘托主题及营造氛围。
- 4) 色彩要求。整体基调统一,局部又相应变化,细部色彩运用灵活,与内容统一而协调。色调稳重大方,为大多数观众所接受。
- 5) 展线要求。展线设计合理流畅,适合观众参观习惯,便于观众流通,便于值勤人员守卫,便于安全保卫和消防设施系统运转。
- 6)设计要以人为本,由于展线较长,要充分考虑观众休息设施的 配置。
- (2) 布展要求
- 1) 布展主题和目的

以图片、图表、文字、实物、场景还原、多媒体展示等为主展现以 达到教育育人作用。

2) 布展形式设计指导思想及原则

布展形式设计指导思想: 布展设计要有前瞻性, 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 必须高标准、高起点, 主题鲜明、突出重点、结构合理、布局协调、展线流畅、制作精良, 运用现代一流表现手段, 充分展示布展主题, 具有强烈的感染力。

- 3) 布展设计的总体要求
- ①布展设计要立足于高起点、高品位、高质量。
- ②在布展设计上,要将布展效果、塑造的环境氛围与场馆建筑风格、周边环境的融合,并充分利用展厅的空间,保持展览的连贯性和统一性。
- ③要体现内容与形式的完美统一,传统与现代的结合,又要有现代 陈展审美艺术性的特点,各种展示手段相结合,形成展厅风格个性 化、组合艺术化、主题语言规范化、展示手段多样化。
- ④艺术设计要完美体现布展内容,调动各种布展艺术语言,为布展 主题服务,坚持创新,布展手段新颖、独特,具有强烈的艺术感染 力历史震撼力和视觉冲击力。
- (3) 实施要求
- 1)本项目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按国家和广西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项目实施期间供应商对进入展示的物品的安全负责。
- 2)本项目所使用的材料、设备(施)必须经采购人验收同意,方可用于布置及实施,否则对此不予认可,并不支付相关费用。
- 3) 所有实施内容及基本要求均以方案设计内容为准。

4) 成交供应商签定合同后,必须在竞标时提供的设计方案基础上 进行方案深化设计,方案深化设计要切合主题,按照方案设计和概 念设计的要求,妥当合理设计。 5) 方案深化设计应附准确的项目量清单及综合单价、总价。项目 量清单必须规范编制。所用材料及设备及工艺必须符合防火消防要 求,须确保安全性、环保性和节能性。 6)设计用材、色彩要有时代气息,又要适合展览的主题特征。 7) 展墙、线路、照明实施设计必须符合安全要求,不能破坏展厅 的结构,线路不能明露。 (4) 校史馆实地平面图详见附件 1, 主要材料设备参考清单详见 附件2(包括工程施工、装饰、设备等3个部分) 磋商时必须随响应文件提供设计文件、报价清单,内容包括但不限 于: 1) 提供设计图纸: ①效果图: 平面设计图、三维效果图; ②平面 布置图、展线图; (按 A3 规格装订成册,一正四副) 2)结合设计图纸,依据主要材料设备参考清单深化形成项目报价 清单。

商务要求表

尚分安水衣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 标准、行业标准、 地方标准或者其他 标准、规范	本项目如有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的,应执行相应的标准、规范。如具体采购需求与标准、规范不一致的,高于标准、规范的按具体采购需求执行,低于标准、规范的按标准、规范执行。
提交服务成果时 间、服务地点	1、提交服务成果时间:签订合同后30日历日内完成深化设计,60日历日内完成并交付使用。 2、服务地点:南宁市武鸣区城厢镇红岭大道588号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校区。
付款条件	本项目以校史馆建设(包含设计服务、装修施工、装饰、布展、设备采购、安装与调试等全部内容),最终项目结算金额总价不得超过本合同固定总价。 1. 第一阶段: 预付款支付比例: 签订合同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 2. 第二阶段: 进度款支付方式: 当采购的设备全部到货后,成交供应商提出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确认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款的60%; 3. 第三阶段: 进度款支付方式: 当全部完工时,成交供应商提出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确认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款的85%;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且交完所有竣工验收备案资料,支付至经采购人审计审核同意的项目结算金额的100%,同时按合同约定扣除未履行合同产生的违约金;

- 4. 履约保证金:按成交金额的 5%(如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则为成交金额的 2%)。 5. 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 1. 磋商报价: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只要填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并附上对应的项目报价清单);项目成交总价确认后,成交人还须根据深化设计方案编制详细预算清单,预算清单经采购人相关部门审定为准。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本项目各项购买服务及相关服务等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服务期内成交供应商为采购人交付的服务产品以及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支持和服务费用均包含在响应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 2. 验收方式: 检查服务范围

交付服务产品:服务产品交付现场,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人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 交付,双方签字确认。成交供应商应保证交付服务产品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 如有缺漏、损坏或其他不满足要求的缺陷,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修正、调换、补齐或赔 偿。

其他要求

- 3. 培训:成交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成交供应商应 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培训,使采购人使用人员熟练掌握所培训内容,熟练掌握全部功 能,培训的相关费用包括在响应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 4. 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 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 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5. 服务期内服务要求: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 1) 电话咨询:成交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 2) 现场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应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 2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
- 6.1)供应商可按照采购需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详细、科学、可行的项目技术、售后服务(可包含投入人员安排、进度计划安排等内容)。2)磋商供应商如有可在响应 文件中提供服务承诺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信誉、业绩、奖项等证明材料。

其他说明

- 1.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竞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竞标的做无效标处理。
- 2. 供应商须同时具备①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专项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及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 3. 现场踏勘: 拟参与竞标的供应商如有需要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进行现场踏勘(供应商代表持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原件、个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前往), **集中踏勘时间**: 2023 年 1 月 30 日上午 10:00, 联系电话: <u>13878193374</u>。项目建设地址为

	广西南宁市武鸣区城厢镇红岭大道 588 号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校区。拟参与竞
	标的供应商由于未参加现场踏勘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现场踏勘所产生
	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合同签订之前,成交方按合同金额的5%向采购方交纳履约保证
	金(如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则为成交金额的2%),为银行实时转账形式。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 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履约保证金	纳税人识别号: 45010049850028X
	地址: 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鹏飞路 15 号
	联系电话: 0771-3170933
	开户银行:建行南宁高新支行营业部
	账号: 45001604857050700659

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一、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分标号(如有):
送商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附:项目报价清单

(附后)

二、附 件

ß	H	1	4	þ	

1

报 价 表

采购项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服务项目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报价(元)	备注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_元)

1 项

注: 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校史

馆设计、施工、布展服务一

体化采购项目

- 2、报价指服务费、管理费、验收费、利润、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 3、结合设计图纸,依据主要材料设备参考清单深化形成项目报价清单。项目成交总价确认后,成交 人还须根据深化设计方案编制详细预算清单,预算清单经采购人相关部门审定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磋商供应商名称	(盖章)	:				
报价时间:	年	月	Н			

附件二

磋 商 书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u>(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u>项目政府采购的磋商邀请,我方<u>(姓名和职务)</u>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本单位<u>(磋商供应商名称、地址)</u>提交下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 1. 报价表;
- 2. 商务、服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 3. 资格证明文件;
- 4.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供应商须知和采购需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
-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电话/传真:	电子函件:
	日期: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	芝字或盖章:
	磋商供应商名称 (善音).	

磋商声明书

致: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_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组织的	戏(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的项目的磋商活动,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 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服务)名称为:				
	.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 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服务)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 决策和事项有:				
- 5 辩解。	i.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 司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 (两项内容中必须 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在经营	7.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 规定的供应商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三

商务、服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采购项	页目名称:			
采购项	页目编号: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备注
		商务部分(商务要求表)		
1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 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 规范			
2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服务地点			
3	付款条件			
4	其他要求			
5	其他说明			
6	履约保证金			
•••				
		服务部分(内容和要求)		
1				
2				
3				
•••				
沿田。	1 应写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从商久与职久更求的响应和偏离传》	₽.	

说明: 1、应与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对商务与服务要求的响应和偏离情况;

2、应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 务已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服务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商务、技术条文的响应或偏离。特别对 有具体商务、服务参数要求的,磋商供应商必须提供对应的详细应答。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医间闪应间右仰(血羊)•	
日期:年月日	

附件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兹授权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u>(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u> 采购
活动的委托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年月日起
至年月日止。
磋商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附:委托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粘贴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正面及反面复印件
职务: 性别:

附件五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 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采购计划号
供 应 商 (乙方)	项目名称编号
签 订 地 点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服务名称及数量:
- 2、服务内容:

第二条 合同金额

本项目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 (¥ 元)。

根据合同约定的承包方式、承包范围,合同价格为固定总价,除非发生了不可抗力,此固定总价不作调整。

第三条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及服务地点

- 1、提交服务成果时间:
- 2、服务地点:

第四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与采购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且符合相应的服务规范及标准。

第五条 付款方式

详见采购需求。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按本项目履约保证金规定比例缴纳。

第七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 验收

-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服务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符合 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甲方应当在到成交人的服务成果提交后七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 2. 乙方提交服务成果前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 3. 对技术复杂的服务,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 4.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成果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提交服务成果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服务成果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 2、甲方无故延期接收服务成果、乙方逾期提交服务成果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服务成果款额 3%违约金,超过<u>60</u>个日历日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逾期付服务成果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逾期服务成果款额 <u>3%</u>滞纳金。
- 3、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_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4、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因乙方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
 - 5、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服务成果款额 5%收取违约金。
 - 6、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服务成果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成果质量进行鉴定。服务成果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成果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 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文件;
- 2、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采

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四份, 乙方二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并应当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附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详见响应文件。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详见响应文件。	
3、服务期责任: 详见响应文件。	
4、其他具体事项:详见响应文件。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附件 I: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格式)

根据政府系	平购合同(采购合同编	号:)的约定,	我单位对(采购项目	名称)
牙采购项目中标	示(或成交)供应商_	(公司名称)	提供的货物	(或服务)	进行了验证	收,验收情况:
·:						
序号	名称		、标准及配置 容、标准)	数量	金额	与合同约定 是否一致
分						
计 大 写	金 额 : 人民币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	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 容	(应按采购合同、 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证 料是否齐全、应有的		合同约定或服务	规范要求、		
ᇌᄱᇼ	验收结论性意见:					
验收小组意 见		 理由 :				
验收小组成员	 员签字:					
参与验收其值	也或监督人员签字:					
中标(或成为		主: 采	购人的意见(盖	章):		
联系电话:		联	系电话:			
В П		年	年 月 日			

附件 II: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格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	该项目已于年月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年月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大写)¥(小写)退付到达以下帐
应 商 申 请	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采 购 单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位 意 见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此表于年月 日收到。
财务	会计审核:
部门	财务负责人审核:
意 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出纳办理转帐日期:

注: 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六章 评标标准

评标标准

一、评标原则

- (一)磋商小组成员组成:本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项目,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由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二)评标依据:评委将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为评标依据,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 (三) 评标方式: 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标方法

-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情形且按该办法中规定的格式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最后报价×(1-20%);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磋商,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最后报价给予4%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最后报价×(1-4%);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最后报价。

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 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条件,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结果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2) 以进入评审的最低的评标价为 15 分。
- (3) 某供应商价格分 = 供应商最低评标报价(金额)/某供应商评标报价(金额)× 15分

2. 设计方案分 ···············30 分

磋商小组根据本项目需求及要求,根据各供应商响应文件中设计图的主题、内容、参观流线图进行评 定并独立打分:

- 一档(10分):内容、脉络基本完整:①基本能够体现本布展特色;②方案脉络简单;③有个别亮点,有创意、具有一定的感染力和视觉冲击力;④形式新颖。主题鲜明,特色鲜明:①主体设计基本明确,有一定地域文化特色;②方案脉络基本完整。参观流线图:参观流线图简单。设计方案具有一定可行性,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
- 二档(20分):内容、脉络完整:①能够体现本布展特色;②方案脉络完整;③有个别亮点,有创意、具有一定的感染力和视觉冲击力;④形式新颖。主题鲜明,特色鲜明:①主体设计明确,构思新颖,能突出地域文化特色,运用部分桂林历史文化元素;②方案脉络完整。参观流线图:①参观流线图合理;②参观流线图顺畅。设计方案科学合理性、针对性、完整性,能满足采购需求;
- 三档(30分):内容全面、脉络清晰:①能够全面立体体现本布展特色;②方案脉络清晰,主线次线相辅相成;③突出亮点,有创意、有个性,有较强的感染力和视觉冲击力;④风格独特,形式新颖。主题

鲜明,特色鲜明:①主体设计明确、特色鲜明,构思新颖,突出地域文化特色,充分运用桂林历史文化元素;②方案脉络清晰,主线次线相辅相成。参观流线图:①参观流线图合理、符合所在场所空间的功能性要求;②参观流线图路线顺畅、具有灵活性。设计方案科学合理性、针对性、完整性,充分保障满足采购需求,达到采购人的预期效果。

3、技术分…………………33 分

(1) 对项目情况的理解(满分12分)

- 一档(4分):对项目的理解基本准确,设计过程描述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对项目设计有一定分析, 空间布局简单,能根据本项目的部分情况采取针对性措施,方案具有一定可行性。
- 二档(8分):对项目的理解准确,设计过程描述比较合理。对项目设计分析较深入,空间布局基本符合本次布展需求,能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采取针对性措施,方案可实施性较强。
- 三档(12分):对项目的理解准确,设计过程描述科学、合理。空间布局基本符合本次布展需求,可实现灵活多变,能充分考虑到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并采取针对性措施,设计构想及建议合理,方案可实施性强。

(2) 投标方案(组织实施方案)分(满分9分)

- 一档(3分):展区搭建组织实施方案基本符合要求,方案有重点内容,对采购需求有分析,配备实施团队至少3人,满足采购要求,项目深化设计方案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
- 二档(6分): 展区搭建组织实施方案较完整,项目深化设计方案重点内容贴合采购需求、措施列举, 对采购需求有一定分析,流程规划合理。配备实施团队人员 5 人及以上分工明确、安排有序。应急(含消防)演练方案详细。
- 三档 (9分): 展区搭建组织实施方案清晰完整,项目深化设计方案重点内容贴合采购需求、措施列举,对采购需求分析全面,流程规划完整。针对本项目配备优秀的、经验丰富的实施团队,有细化的项目进度计划流程,拟投入团队人员 5 人及以上,分工明确,有丰富的管理、服务经验,组织管理措施有具体的时间、质量、进度控制,科学合理,有针对性且可行性高,组织安排合理详细。

(3) 确保进度的组织措施(满分12分)

- 一档(4分): 在展件制作、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进度的措施但措施差。承诺按采购人要求的进度按时完成。
- 二档(8分): 在展件制作、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进度的措施但措施一般,且 能提供部分相关的证明材料(如相关材料的检测报告等),有赶工措施。
- 三档(12分):在展件制作、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进度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且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相关材料的检测报告等),针对赶工措施有具体的表述,赶工措施合理科学,可操作性高。

4、服务承诺方案分………………………8分

(1) 服务承诺方案

- 一档(2分):服务售后承诺方案简单,可行性一般,本满足采购基本需求。
- 二档(4分):服务售后承诺方案较完善,较好满足项目的需要,方案满足采购需求,合理可行,承诺排除故障时间为2小时以内,满足1年质保、售后服务要求。
- 三档(6分): 服务方案编制完整、详细、科学; 提供了项目服务方案能够很好满足项目的需要, 方案可行且具有先进性且考虑周全,且有优于招标文件对采购人服务项目有利的承诺和措施或其它实质性优

惠措施,且承诺排除故障时间为1小时以内,满足2年质保、售后服务要求。

(2) 服务保障

供应商承诺 2 小时内响应并到达现场(第三方地图截图提供到达现场的响应时间为准), 2 小时内处理故障 (需生产厂家配合处理故障的,报业主认可后,可酌情延长故障处理时间),得 2 分:

- (1)企业具有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
- (2) 磋商供应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投标截止日,含起止日期,以合同签订落款最终时间为准)独立完成的与本次采购内容相类似项目业绩的,每项得 2 分,本项满分 8 分。
- 注:提供项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或验收证明材料,提供以上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3) 磋商供应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时间以获奖证书日期为准)完成的与本次采购内容类似业绩获得省级奖项的,每项得 1 分,获得国家级及以上奖项的,每项得 2 分,满分 4 分。(提供合同文件、奖项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不予计分)

(三) 总得分=1+2+3+4+5。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 (一)磋商小组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单位应当确定磋商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采购人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后取消成交资格,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二)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将其作为无效竞标处理。